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
预警指挥项目-审计服务

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2024-XBZB-03003

采购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应急管理局机关

采购人联系人：马敏山

采购人电话：0991-5093220

采购人地址：乌鲁木齐市湖州路1799号

代理机构：新疆西北招标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联系人：冯慧 金蓉 孙园园

代理机构电话：0991-5823555

代理机构地址：乌鲁木齐市伊宁路318号江西大厦9楼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授予合同.....	25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32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3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审计服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04月12日11: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4-XBZB-03003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审计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00万元

最高限价：100万元

简要规格描述：为预警指挥项目建设提供审计服务，对项目控制价、建设程序、成本控制、成本结算、资金效益等情况进行全过程跟踪审计。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建设项目工程决算结束。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拥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健全的财务制度（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具备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需提供有效期内的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需同时具备造价审计能力及财务审计能力（允许联合体，造价为牵头方）；

（4）供应商的信誉情况需在开标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其中之一。若列入，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网址：

<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cgp.gov.cn>）

(5)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4月01日至2024年04月0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系统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线上获取，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栏目，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所要获取采购文件的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4月12日11:0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年04月12日11:0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 2、各供应商应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 4、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

“政府采购云平台”，磋商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供应商在磋商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磋商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内，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磋商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磋商。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应急管理厅机关

地址：乌鲁木齐市湖州路 1799 号

联系方式：0991-509322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西北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伊宁路 318 号江西大厦九楼

联系方式：0991-58235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慧 金蓉 孙园园

电话：13899996757 0991-5823555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审计服务 项目编号：2024-XBZB-03003
2	采购内容： 为预警指挥项目建设提供审计服务，对项目控制价、建设程序、成本控制、成本结算、资金效益等情况进行全过程跟踪审计。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3	<p>供应商资格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拥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健全的财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具备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需提供有效期内的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需同时具备造价审计能力及财务审计能力（允许联合体，造价为牵头方）； （4）供应商的信誉情况需在开标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其中之一。若列入，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cgp.gov.cn） （5）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4	磋商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电汇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预算价*1%（10000.00 元） 递交方式：从投标人基本账户以网银或银行电汇形式汇至本公司账户，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评审，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应充分考虑资金在途时间。 开户名称：新疆西北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乌鲁木齐市奇台路支行 开户行行号：104881007105 账 号：107638779707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5	最高限价： 100 万元
6	联合体投标： 接受
7	响应文件要求： (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供应商应保证该优先步骤。 (2) 若因系统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供应商须在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供应商保证该后备步骤。
8	投标报价： 供应商的报价应为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9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24 年 04 月 12 日 11:00（北京时间）截止，之后所提交的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0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 政采云系统平台
11	中标（成交）供应商家数： 1 家
12	有效供应商家数： 3 家（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3	开标解密时长： 启动解密阶段时间为 30 分钟内。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
15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 3 人，其中采购人评标代表 1 人，专家 2 人。 专家确定方式： 在政采云平台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6	履约保证金：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约定。要求： (1)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保函 (2)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签约合同金额的 5% (3) 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保函的银行级别：应为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银行的支行及其以上的银行。 (4) 支付时间：在支付第一笔合同款前。 (5) 退还时间：合同签订后一年内。
17	合同签订期限： 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签订合同，否则视为放弃。

18	<p>付款方式: 第一笔支付是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 第二笔支付是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第三笔支付是项目竣工验收后, 乙方向甲方出具项目整体竣工结算报告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p>
19	<p>成交原则: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审。综合评分法, 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p>
20	<p>成交服务费: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 本次招标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文)执行。由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p>
21	<p>其他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 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 各供应商应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 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 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 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3.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 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 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 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 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 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 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 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磋商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 供应商在磋商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 磋商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内, 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 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在磋商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 视为无效磋商。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22	<p>现场踏勘或召开标前答疑会:</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p> <p><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p>

一、总则

（一）采购方式

本项目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

（二）合格的供应商

1、合格的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并且有能力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服务，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2、合格的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部分的规定，且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成交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3、合格的供应商必须是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4、合格的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适用法律

本次评标及由本次评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四）招标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报名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六）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竞争性磋商公告；

供应商须知；

授予合同（参考）；

采购需求；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页数和附件数量，如发现有缺漏，请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补全。如果供应商不按上述要求操作而造成不良后果，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响应截止之日起前 5 天按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等）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澄清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八）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可以更正或补充文件的形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报名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 1 个工作日内回复代理机构，逾期不回的，视同已收。

3、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分析、研究，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有权推迟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日期和评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4、代理机构发出的所有补充、修改和变更文件均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九）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以使其投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可能被拒绝。

响应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十）响应文件构成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开标一览表;
- (4) 投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5) 项目服务方案;
- (6) 服务承诺书;
- (7) 技术条款偏离表;
- (8) 商务条款偏离表;
- (9) 提供其它有利于投标的资料及证明文件等 (如有);
- (10) 投标单位 (供应商)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如有不足, 请自行补充提供。

(十一)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需按照上述响应文件构成顺序编制响应文件, 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授权委托书、报价一览表等材料。

(十二) 投标报价

- 1、供应商的报价应为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 2、凡要求供应商考虑在报价中的内容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考虑、没有计入的或未单独列出, 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已将此项费用涵盖在其它费用、价格中。
- 3、采购人不接受备选的投标方案或有选择的报价, 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一切费用。

4、报价注意事项:

- (1) 价格一律以人民币计算, 以元为单位标准;
- (2) 供应商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报价因素, 一旦评标结束最终中标, 总价将包定, 不予调整。如发生漏、缺、少项, 都将被认为是成交商的报价让利行为, 损失自负。

(十三) 响应保证金

- 1、供应商需提交响应保证金 (须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 48 小时到帐, 响应保证金金额、银行帐号见前附表), 并作为参与投标的组成部分之一。
- 2、对于未按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 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3、未成交商的响应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签发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供应商协助办理响应保证金退回手续。

- (1) 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 (2) 因供应商提供的开户行和银行账号信息不准确或错误导致保证金不能及

时退付或退付出现问题和纠纷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4、成交商的响应保证金，在成交商按规定签订合同并交纳成交服务费后退还。

5、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响应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2) 成交商未在规定期限内及时签订项目合同的；
- (3) 其它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情况。

(十四) 投标有效期

1、投标有效期为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投标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将视为非响应性文件而予以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参与投标，响应保证金予以退回；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第十四条有关响应保证金的没收和退还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十五)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及方式

1、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须将电子响应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响应回执。时间以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响应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已上传响应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采购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1 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响应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3.2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3 响应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十六) 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十七) 响应文件的修改

1、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2、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响应文件。

(十八) 响应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供应商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响应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五、无效标、废标条款

(十九) 无效投标条款

- 1、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响应保证金的；
- 2、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未在规定时间内按系统和代理机构要求进行解密的；
- 4、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6、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供应商串通投标、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
- 8、报价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
- 9、报价明显偏低，投标书面材料不认可，修改后的报价，供应商不认可的；
- 10、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二十)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二十一) 废标条款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十二) 取消成交候选人资格条款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六、开标和评标

(二十三) 磋商原则

评、定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等相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竞争的原则。

1、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自治区有关法规、政策、维护采购人、供应商的合法权益，选择对采购人最为有利的供应商或候选供应商。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不应谈及与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技术、价格等无关的话题。

3、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坚持价格合理、方案第一的原则，不以最低报价作为中标唯一标准。

5、磋商工作由评审专家及采购人代表共同组建的磋商小组承担。评审专家占磋商小组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二十四）磋商小组

采购人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于开标前 48 小时内，从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2 人，采购人评标代表 1 人组成。磋商小组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独立完成磋商工作，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推选成交候选人。

1、评标事务由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a）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本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 （b）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答复；
- （c）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或者直接确定成交人；
- （d）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 磋商小组成员的义务

- （a）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b）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c）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d）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e）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f）配合采购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二十五）磋商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竞争性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响应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应当登录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和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供应商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响应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供应商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响应文件，将作无效投标

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供应商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响应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响应文件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响应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做无效投标处理。

1、开标后，采购人和监督人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审查不通过的将做无效磋商处理。资格性审查具体内容见附表《初步审查-资格性审查》

2、磋商会议由磋商小组组长主持。磋商小组首先对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不通过的将做无效磋商处理。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存在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标。所谓重大偏离是指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述服务质量、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期等和服务明显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重大偏离的认定须经竞争性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组员同意。如果符合性审查中有一项未通过，磋商小组将认定整个响应文件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而予以废标，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竞标。符合性审查具体内容见附表《初步审查-符合性审查》

3、磋商小组判断最终确认的“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对非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

4、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响应文件的澄清：在评标期间，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磋商小组按照签到顺序通知有效供应商磋商。磋商小组根据文件内容进行

提问

参与二次及多次报价及服务承诺的人员须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核对身份证）。

6、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逐家磋商一次为一个轮次，磋商轮次原则上为两轮，具体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

7、竞争性磋商文件有较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8、供应商未及时参与磋商或多次报价的，视为自动放弃参与磋商的资格。

（二十六）最终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有效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及服务承诺。

（二十七）确定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二十八）磋商过程保密

1、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竞争性磋商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磋商供应商或与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2、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磋商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3、在磋商期间，代理机构有专门工作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4、采购人和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磋商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七、评标办法

（二十九）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条件及供应商所作的实质性响应内容，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打分。供应商的得分为各评委所给分数的平均分。计算结果值在小数点后均保留两位小数，后余位数四舍五入计。并以综合评分法进行评估，总分为 100 分。

初步审查表-资格性审查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1	基本资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是否提供且有效	查看授权委托书
2	基本资质	响应保证金是否足额交纳	查看保证金汇款凭证
3	基本资质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查看供应商资格审查证明材料(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财务会计制度、人员清单或承诺书、纳税证明材料、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无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4	基本资质	供应商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查看供应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5	特定资质	具备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需提供有效期内的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需同时具备造价审计能力及财务审计能力(允许联合体,造价为牵头方);	查看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联合体协议书
6	基本资质	供应商的信誉情况需在开标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其中之一。若列入,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网址: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 http://www.ccgp.gov.cn)	查看供应商信用情况
7	采购政采	供应商(牵头方及联合体成员)应为中小企业	请根据要求单独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请根据要求单独提供《联合协议》,并在联合体协议中进行相关比例说明。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初步审查表-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 审查	1	供应商的报价是否有效，且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2	响应文件是否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了供应商的公章。
	3	响应文件是否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及格式填写完整，无重大缺漏项。
	4	合同履行期限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5	响应文件是否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备注：如果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中初步审查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磋商小组将认定整个响应文件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而予以否决投标，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竞标。		

评分标准

评审项目	权重值	评分标准说明
一、价格部分 10 分		
价格	10	经磋商小组审核，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折算递减。即：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报价）×10%*100
二、商务技术部分 90 分		
企业类似项目业绩	15 分	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每提供一项类似业绩的得 3 分，最高得 15 分。提供施工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项目负责人	5 分	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项目负责人有类似的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2.5 分，最高得 5 分。（业绩证明材料须反映项目负责人）
	3 分	项目负责人具备一级造价师得 3 分，不满足不得分。
	5 分	项目负责人职称高级工程师（含）以上得 5 分；中级职称得 3 分；初级职称得 1 分。
	5 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大学本科（含）以上得 5 分，具有大学专科（含）以下得 3 分。
项目人员配备情况	5 分	组织机构合理、齐全，以及人员配备合理，专业齐全得【3-5】；组织机构基本合理、基本齐全，以及人员配备一般，专业齐全得【1-3】；组织机构欠合理，以及人员配备欠合理，以及人员配备欠合理，专业不够齐全得【0-1】分。
总体方案及阐述	50 分	按照采购方实际需求对全过程审计服务中的项目合规性审计和项目财务跟踪审计两方面内容分别提出方案。 1.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大纲、内容完整，准确，详细，方法科学，程序规范，措施得力，可行性高的，内容符合项目特点得 12-20 分；内容基本完整、对内容进行了响应得 4-12 分；内容不完整，措施一般，可行性差得 1-4 分；不提供不得分。 2.进度计划：工作时间进度计划表述清晰、详细，进度计划安排合理，有可操作性得 6-8 分；工作时间进度计划表述一般，部分工作安排合理，措施基本得当得 3-6 分；工作进度计划表述不清晰、工作安排欠妥，得 1-3 分；不提供不得分； 3.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各项计划合理、措施全面、内容完整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提出合理建议，得 6-8 分；各项计划内容、措施、建议基本完整，基本符合项目情况得 3-6 分；各项计划内容、措施存在漏缺，但不影响项目主体内容得 1-3 分，不提供不得分。 4.成果质量保证措施：提供的质量保证体系、措施及服务便利、完善的，得 4-6 分；提供的质量保证体系、措施及服务不够完善的，得 2-4 分，提供的质量保证体系、措施及服务较差的，得 1-2 分，不提供不得分。

		5. 充分理解本项目背景、目标及服务要求，提供造价审计及财务审计各不少于5分钟的现场阐述，结合采购需求，根据阐述情况进行比较： 现场阐述思路清晰、介绍详细、内容具体、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对各州县人员及工作安排合理得6-8分；现场阐述一般、思路较清晰、介绍内容比较详细，基本达到采购需求，对各州县人员及工作安排比较合理，得3-6分；现场阐述较差、思路不清晰、介绍内容较少，人员及工作安排较差，得1-2分；本项缺失不得分。
服务承诺及服务保障措施	2分	方案内容完整、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2分；提供方案但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相符或不提供的，得0分。

八、成交及合同签订

（三十）成交人

根据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所谓实质性响应，是指文件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由磋商小组确定））、综合评分最高的为成交候选人。

采购人从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内容，选定综合得分最高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三十一）资格后审

1、采购人将在签订合同前对成交候选人是否能圆满地履行合同进行审查。审查包括成交候选人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资格证明材料原件，成交候选人响应文件及补充承诺中涉及的其他相关资料原件，以及对本项目实施可能存在风险的其他因素。

2、采购人若发现成交候选人在磋商过程中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故意隐瞒公司不良信誉和财务状况，以及存在可能对合同圆满履行造成风险的其他因素等，则按规定取消其成交资格，监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3、如果成交候选人被确认为不具备执行合同的能力，采购人将考虑按同样的程序审查下一个成交候选人。

（三十二）成交通知书

1、成交结果报采购人确认后，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成交人应及时到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签订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三十三）签订合同

成交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分次报价及服务承诺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合同经采购人审核盖章后实施。项目数量增减、合同条款变更、预算追加等按规定报批后，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1、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建议取消其成交资格，监管部门将对其依法处理。

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签订采购合同或者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成交候选顺序确定新的成交人并签订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进行采购。

4、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本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予以适当的增加或减少，但不得改变单价或其他条款和条件。

合同履行中，追加采购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按规定报批后，签订补充合同。

5、成交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除本文件另有规定外，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进行分包给他人。

九、验收及付款

（三十四）验收

1、采购单位组建验收小组，验收小组由单位纪检人员、技术人员等三人以上组成，按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2、由采购单位组织本单位纪检及相关人员验收。

（三十五）项目办结及付款

采购人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和发票原件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办理采购款支付手续。

十、质疑与投诉

（三十六）质疑与投诉

1. 质疑的提出

1.1 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2 对采购内容有异议的，自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后，潜在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在报名和取得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可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未报名及未取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不得提出质疑；对资质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投标截止期前5日，停止接受质疑。在开标评标过程中，凡采购人或磋商小组明确提出须由供应商确认的事项，且供应商当场确认无异议的，不得再提出相关质疑。

1.3 对中标（成交）公示有异议的，在中标中标（成交）公示发布之日起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和法人代表签字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1.4 提出质疑时，必须按照“实事求是”、“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主观臆测。

1.5 质疑函采用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提交《质疑函》，质疑函内容应包括质疑人相关信息、质疑事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

1.6 质疑必须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质疑人保证所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于须由相关部门调查、鉴定或者先行做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人。采购人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和义务。

1.7 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1.8 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1.9 对于有关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存在限制性、倾向性条款的及付款方式等方面的质疑，可在规定的时间内直接向代理机构提出并抄送采购人。

2. 受理和处理

2.1 《质疑函》必须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参与本次投标的授权人送达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2.2 对符合要求的质疑，代理机构或采购人须签收。同一质疑人的质疑只接受一次。

2.3 对于不符合上述 27 项所有条款要求的质疑，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2.4 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要求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供。质疑人不能按照要求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2.5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负责对质疑的回复工作，将质疑人的质疑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磋商小组，并将处理意见回复质疑人。

2.6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参数的质疑成立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对质疑部分进行调整；对中标（成交）结果质疑成立的，采购人将取消预中标（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资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约定重新确定成交商。同时，将意见反馈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视情对当事人进行处理。

3. 质疑无效的处理

3.1 质疑人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不能证明质疑成立的，采购人可要求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如补充材料仍不能证明质疑成立的，将不予受理。

3.2 对于质疑人在质疑期间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视为自动放弃质疑。

3.3 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经评审专家审定后驳回的，列为无效质疑。

3.4 对于质疑中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按无效质疑处理，并列入不良记录供应商名单。

3.5 质疑人进行质疑后，采购人在法定时间内对质疑进行回复，质疑人认为回复不满意的，可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进行投诉。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编制，解释权属新疆西北招标有限公司。

第三部分 授予合同（参考）

（此合同样本仅供参考, 合同具体条款以双方最终签订的为准。）

重要说明：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前有权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对以下合同内容进行删改或补充。

政府采购合同书

甲 方：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户 名：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乙 方：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户 名：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本合同按照自愿、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等，经过双方协商，达成以下约定：

一、业务事项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对_____项目。项目内容：1. 乙方提供全过程审计服务(包括本工程所涉及的采购审计、合同签订审计、项目建设全过程审计、会计经济审计和决算审计等工作，对项目从投资经济活动开始至竣工验收结(决)算为止的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进行审计监督。

2. 乙方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基本建设工程预算、决算、结算审核暂行办法》、《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操作规程》、《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的要求，对甲方上述建设项目的竣工财务决算编制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完整性，工程项目建设程序、组织管理、会计核算情况以及项目概算执行情况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

二、审计范围与审计目标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对_____项目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项目竣工财务决算专项审核(计)报告、项目审核报告。

三、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一) 对乙方开展审计工作给予充分的合作，提供必要的条件，并按乙方的要求，提供被审计单位完整的会计凭证、账册、报表以及其他在审计过程中所需要查看的各种文件资料。

(二) 被审计单位对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保证会计报表充分披露有关信息和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承担全部责任。

(三) 甲方应提供全面、客观、真实的财务资料及各种文件资料。因提供的财务资料及各种文件资料虚假或者不完全而出现的问题，由甲方负责。

(四) 正确使用审计结果报告，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乙方无关。

(五) 按照合同的条件, 及时足额支付业务费。

四、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规定的要求进行审计, 出具真实、合法的专项报告。

(二) 对在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除法律另有规定者外,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将被审计单位提供的资料泄露给甲方以外的第三者。

(三) 按照投标文件选派具备专业胜任能力的人员, 保证其无应回避的情况, 同时保证合同履行期间稳定性,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委派团队项目负责人不得更换, 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额 10% 违约金。

(四)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建设项目工程决算结束。

五、付款方式

5.1 总价(人民币)¥ 元整(大写: 万元) (详见附件审计收费计算表)。该价格为含税价, 包含与本次审计内容有关的所有乙方应承担的人工费、材料费、交通费、差旅费、税费等全部相关费用, 如无其他书面约定, 甲方就本合同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合同签订后, 乙方需按合同金额的 5% 标准向甲方提供商业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履约保证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

付款方式:

- (1) 第一笔支付是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
- (2) 第二笔支付是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 (3) 第三笔支付是项目竣工验收后, 乙方向甲方出具项目整体竣工结算报告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4) 本次服务费汇入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行号：

银行帐号：

信息发生变更，乙方需在甲方付款前十日书面通知甲方。因以上信息变更未按本合同书面通知而使乙方遭受的损失，乙方自行承担损失责任。

发票条款：本项目，甲方向乙方付款（含支付预付款），乙方需要先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财务核算要求的正规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迟延履行合同义务和拒绝承担违约责任。

六、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的使用

（一）乙方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规定的格式和类型出具专项审计报告。

（二）乙方向甲方致送专项审计报告各一式陆份。

（三）甲方在提交或对外公布乙方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及其后附的相关财务报表时，不得对其进行修改。当甲方认为有必要修改会计数据和所作的说明时，应当事先通知乙方，乙方将考虑有关的修改对报告的影响，必要时，将重新出具报告。

（四）乙方以任何形式向甲方提供的任何服务成果，都只是基于甲方的利益和信息要求而向甲方提供的。除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及政府部门的要求外，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服务成果均不得被整体或部分地复制、引用或披露（甲方内部使用的情况除外）。

七、保密条款

（一）在为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乙方可能会获取与甲方业务或其他事宜有关的保密信息。乙方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的保密信息予以保密，除下列情况外：

1. 法律法规允许，并取得甲方的授权；

2.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法律诉讼准备文件或提供证据，以及向监管机构报告发现的违反法规行为；

3. 接受法院、检察院、行业协会或监管机构等有权机构的检查，答复其询问和调查；

4. 法律法规、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规范规定的其他情形。

否则乙方不得向除乙方外的审计公司披露保密信息。

(二) 为了进行市场拓展、宣传或者推广乙方的服务，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允许，乙方不得披露曾为甲方工作（包括提供服务）的事实。

(三) 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的人员应对本项目的涉密信息保密。

八、本合同的有效期间

本合同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双方履行完毕本合同约定的所有义务后终止。但其中第五、六、七、十、十一、十二项并不因本合同终止而失效。

九、约定事项的变更

如果出现不可预见的情况，影响审计工作如期完成或需要提前出报告时，甲、乙双方均可要求变更约定事项，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终止条款

(一) 如果根据乙方的职业道德及其他有关专业职责、适用的法律法规或其他任何法定的要求，乙方认为已不适宜继续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审计服务时，乙方可以采取向甲方提出合理通知的方式终止履行本合同。

(二) 在终止业务约定的情况下，乙方有权就其于本合同终止之日前对约定的审计服务项目所做的工作收取合理的审计费用。

十一、违约责任

1.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按付款额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逾期滞纳金。

2.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提交合格报告的，乙方支付给甲方合同金额 0.5%/天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4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

的违约金，并全额退还甲方已付给乙方的钱款及其利息。

3. 乙方提供报告不符合合同规定或者审计业务规范的，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限期整改，乙方未整改或者在甲方限定期限内无法完成整改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选择乙方继续履行合同或者解除合同。

4. 因甲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按照乙方实际完成工作进行支付；因乙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乙方应当全额退回甲方已支付合同款并向甲方支付 30%的违约金。

5. 对上述违约金或者其他费用，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没有应付款项的，乙方应在违约之日起十天内，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未按时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向甲方按违约金数额的 0.5%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赔偿金。

6. 一方违约除承担违约责任外，守约方因维护合法权益所支出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交通费等一切维权合理支出均由违约方承担。

十二、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所有方面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进行解释并受其约束。本合同履行地为乙方出具审计报告所在地，因本合同所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纠纷或争议（包括关于本合同条款的存在、效力或终止，或无效之后果），双方选择以下第 1 种解决方式：

1.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提交乌鲁木齐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三、双方对其他有关事项的约定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署页：

甲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2024年 月 日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2024年 月 日

☆ 最终合同签订版本以中标公示后甲乙双方协商版本为准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等国家审计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审计厅政策文件要求，以风险控制为导向，以造价控制为核心，对项目所涉及的采购审计、合同签订、项目建设全过程审计和决算审计，重点关注项目建设的各风险点和与造价相关的各个环节，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二）、总体要求

1. 客观公正依法审计，遵守审计纪律和职业道德。
2. 按照约定时间完成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意见，保证审计意见的真实性、合法性。
3. 严格按照相应的技术标准规范，对需审计服务的项目从前期（采购、合同签订）、实施（建设过程）到结算（决算）各阶段环节项目造价进行全过程监督和控制，编制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文档，编制项目审计服务文档。
4. 审计服务全部结束后，应提交审计成果报告，并附相应电子文档，同时将审计工作底稿全部工作记录和文件资料，交采购人存档。需要时须配合相关部门检查、审计。

（三）、审计对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

（四）、审计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

《国家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国办发〔2019〕57号）

《中央预算内直接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发改委令第7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新政办发〔2021〕14号）

（五）、服务内容

依据审计相关要求，完成以下工作，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实施范围：覆盖自治区应急管理厅、14个地（州、市）应急管理局、96个县（市、区）应急管理部门。

1. 采购前审计。主要对项目概算及控制价编制是否客观事实、报价是否合理合规，采购需求或采购文件是否合法、规范和公正，采购方式是否符合规定，评分办法是否相对公正、合理，是否存在故意抬高采购人条件内容，是否具有倾向性，关键设备指标是否具有排他性、唯一性等情况进行审核。

2. 合同签订审计。项目合同签订前，对正式采购文件、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和待签合同进行审核。主要审核合同主体资格、价款约定、商务条款、违约责任等条款的合规性、完整性、有效性等。

3. 项目建设全过程跟踪审计。主要审查项目组织机构是否健全，是否专人负责，审核项目建设情况的资料是否齐全。是否组织对技术方案进行评审。变更设计方案或项目需求、功能、设备、实施是否合理，手续是否完备，内容是否真实合理。减少和避免基准日后的调整事项。并提供竣工工程结算审核报告。

4. 项目决算审计。审查项目验收与经费支出、管理情况。1. 拟制审计工作方案，了解并掌握被审计单位(项目)情况、全过程跟踪审计情况；2. 实施审计：(1) 审阅建设部门项目建设总结和提供的建设、验收资料、熟悉全过程跟踪审计资料；(2) 核对财务报表、账册、拨付凭证、发票等财务资料，核对固定资产；(3) 核查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4) 核对项目建设内容、功能、成效，评估建设成果、绩效；(5) 总结跟踪审计各阶段提出的问题、意见、建议及整改落实情况(6) 审计组拟制审计报告；(7) 征求被审计单位意见；(8) 根据被审计单位意见修改审计报告；(9) 提交竣工决算审计报告；(10) 提交项目审核报告

5. 对审计环节流程审核，对所有送审项目流程发表审核意见，对未完成流程提出审核建议，出具相应表格，完成审计工作底稿。

6. 项目建成后的使用效益情况审核。

(六)、其他

1. 管理要求

投标单位需提供详细的项目审计方案，以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2. 人员要求

项目实施团队：应成立审计服务项目组，项目组成员能力应与所承担的任务相匹配。项目组负责人应承担过地（州、市）或厅局级部门信息化项目审计服务。

3. 质量要求

采用科学的组织手段和技术方法，使各项审计管理工作和审计业务工作按预定目标和在规定程序中运作，提高审计工作水平和审计工作效率。通过质量控制，降低风险，切实提高审计质量，实现审计目标的重要保证。

4. 服务要求

提供 7×24 小时服务响应（含电话支持），需要现场支撑时，投标单位需在 2 小时内安排至少 1 名具有服务能力的项目组人员到达现场处理。

5. 保密要求

中标人须与招标人签署保密协议，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此项目相关情况。服务中产生的所有资料、技术文档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转借、复印。相关工作人员须由中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保密教育，对知悉的事项及信息予以保密，自觉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及招标人工作纪律和规章制度，不得窃取或泄露国家秘密，签署《保密承诺书》。中标人若违反保密协议、未履行相关职责或教育、监督措施落实不到位，发生参与本项目人员窃取或泄露国家秘密的事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 成果文件交付要求

中标方应提交的书面材料中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项目审计工作方案、项目送审资料文档、项目审核明细过程文档、项目审核结论文档、项目审计报告（预算价格审核、招标文件、合同审核等）。

（七）、服务期

直至所审计对象验收。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XXX 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_____（全称）（盖章）

投标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地址：

被授权人及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编制顺序

- (1) 投标函
- (2) 联合体协议书；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开标一览表；
- (5) 投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6)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人员配备情况；
- (7) 总体方案；
- (8) 技术条款偏离表；
- (9) 商务条款偏离表；
- (10) 提供其它有利于投标的资料及证明文件等（如有）；
- (11) 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注：1. 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如有不足，请自行补充提供。

2. 为了便于查找，请按上述顺序编排响应文件内容，并在目录中标明每项内容的起始页码。

二、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三、联合体主办方证明书

采购人：

我公司_____和_____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参与贵方此次服务招投标活动，联合体协议书我们已签订完毕，作为一个投标人经我们协商同意，特指派_____公司作为参与此次招投标活动的主办方，该公司和该公司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招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声明，我们中任何一方都将认可，特此证明。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_____（采购人）：

兹证明_____同志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____（亲笔签字或盖章）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号码：_____ 邮编：_____

投标单位：____（全称）（盖章）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背面）
---------	---------

- 注：1.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必须是亲笔签名或相关主管行政部门备案的法定代表人印章。不得使用其他印章或是电子版签名。
2. 响应文件中须放置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投标的，在开标现场须提供此项证明文件，并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一式两份，一份密封封装在响应文件正本中，一份现场查验）。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委托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的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背面）
---------	---------

投标单位：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日期：20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1.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必须是亲笔签名或相关主管行政部门备案的法定代表人印章。不得使用其他印章或是电子版签名。
2. 本授权书原件一式两份，一份密封封装在响应文件正本中，一份现场查验。
3. 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作为公司的代表前来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开标现场须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五、开标一览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	
2	项目编号	
3	标项号	
4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服务期：		
备注：		

注：1. 表中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 投标总价为综合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3. 本表中“投标总价”须与《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保持一致，如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投标单位： 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____年__月__日

附表 5-1 报价明细表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价（单位：人民币元）	数量	合计（元）	备注
1					
2					
3				
4	其他				
合计					
投标总价					

注：1.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进行调整，进行详细的分类报价，且每项费用必须填列；也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列其它可能发生的费用。若有单项漏项或未填报，采购人有权认为所漏单项已包含总价中，结算不予调整。

2. 此表中的“投标总价”须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一致。

投标单位：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____年__月__日

(六) 投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 1 投标人基本情况（原件, 格式见后）

文件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许可证（如有）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文件 3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表（原件, 格式见后）

文件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提供 2023 年度经外部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公司成立不到一年的从成立之日起），复印件）

文件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文件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 格式见后）

文件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格式见后）

文件 8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汇款凭证或财务收据等）

文件 9 信用查询记录（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结果，打印网页查询结果）

文件 10 近年内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

文件 11 中小微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证明文件

文件 12 本项目招标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要求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的，必须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部分参考格式:

6-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本表格式仅供参考, 可根据企业情况自行补充修改)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技工		
账号				其他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单位: _____ (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____年__月__日

6-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许可证（如有）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6-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评审内容）提供，如文件中未做要求的，请提供最近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6-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评审内容）提供，如文件中未做要求的，请按下述要求提供：

- ①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纳税证明（公司成立不满三个月的从成立之日起提供）。
- ②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具有人员明细的社保证明（公司成立不满三个月的从成立之日起提供）。

6-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

投标单位：____（全称）（盖章）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

日期：20____年__月__日

6-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单位：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____年__月__日

6-7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须确保到账，在制作响应文件时，可将缴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粘贴在此处）。

6-8 信用查询记录

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该时间段内任一时间）。

附网页查询后的截图证明。

6-9 近年内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项目编号/标项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人	主要内容	完工时间	备注
...		

我单位承诺以上填报内容真实。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注：1. 本表后须附清晰可辨的、真实的合同协议书（合同协议书中应能体现有本次招标采购范围的相关内容）。如未提供业绩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的或内容模糊不清）的，其业绩不予认定。有效业绩的认定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业主评价证明（如有）。

3.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备注:

1、以下《中小微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选用。

6-10 中小微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证明文件等

(1) 小微企业声明函（服务类，如有）

致：____（采购人名称）____：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如不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则不需要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本《中小企业声明函》；若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提供本《中小企业声明函》，视为在本项目中放弃政府采购政策扶持。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知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如不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提供本《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在本项目中放弃政府采购政策扶持。

(3)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备注：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相关规定。如不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监狱企业，则不需要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本《监狱企业声明函》；若符合前述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监狱企业，除了提供本《监狱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视为在本项目中放弃政府采购政策扶持。

（七）项目服务方案 （根据需要编写，格式自制）

供应商须提交拟完成本项目的服务方案，服务方案的格式和内容由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自行拟定，但包括但不限于：工作范围和任务目标的理解、服务质量及保证措施、信息化项目管理、项目的重难点分析，能够提出合理化建议，格式自拟。

投标单位：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拟派遣人员

附表一项目负责人（本表格式仅供参考，也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制本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证书级别			级	专 业	
证 书					
毕业学 校	年毕业于		学 校	专 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

- 1、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 2、有关人员简历及资格证书及其它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需附在本表之后。
- 3、本表格所要求填写的人员是指投标单位将安排在此项目的具体人员。

投标单位：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二 其他人员（本表格式仅供参考，也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制本表）

姓名	年龄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身份证号码	工作年限	经验年限

注：

- 1、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须满足本项目的工作要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中标人须按本项目的实际需求或采购人的进度要求，对人员进行合理的增加，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2、表后须附相关人员的证件（复印件）。

投标单位：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 服务承诺书

致：（采购人）

（内容和格式自拟）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九)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号：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 条目号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注：供应商应根据其提供的服务，对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有差异的，则在此表中列明实际响应的内容提要并加以说明，以便查对。本表包括所有的技术响应及差异。无差异说明表示完全响应。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十)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_____项目编号/标项号：_____

序号	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1	服务期(监理周期)			
2	服务地点			
3	付款方式			
.....			

注：投标供应商将响应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商务部分的差异之处汇集成此表。投标供应商必须详细填写偏离表，偏离表未声明事项视为认同竞争性磋商文件标准。

投标单位：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____年__月__日

(十一) 提供其它有利于投标的资料及证明文件等（如有）

